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自查报告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6年度对资金管理流程评价测试中发现，公司虽然建立了备用金管理制度，但在备用金管理使用方面存在大额备用金借支审批手续不全、对后续使用监督管理不到位的情形。经进一步核查发现，2016年存在公司员工借支备用金为创越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越集团”）代付社保费用共计81万元。截止2016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已全部归还给公司。

为进一步查证核实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公司对2014-2016年备用金借支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全面、深入的自查，有关情况如下：

一、核查结果

在核查中，公司要求大额备用金借支人员提供其银行卡转账记录，通过与借支人员逐一谈话、核对、甄别，发现部分借支资金通过个人账户转账给创越集团或其关联方相关人员。通过查阅财务凭证和银行流水，自2014年4月13日至2016年7月13日期间，公司员工崔某某、吕某、王某、郑某某、邱某某、邢某某、郭某某七人和实际控制人秦勇先后向公司借支备用金31笔、累计金额2785万元，并分期归还。其中2014年借支7笔，金额合计450万元，于2015年4月29日还清。2015年借支22笔，金额合计2254万元，2015年12月28日前分期归还1696.12万元，剩余557.88万元在2016年10月31日前还清。2016年借支备用金2笔、共81万元，于2016年12月29日前全部还清。

对此，公司要求创越集团进行核对。创越集团确认收到上述款项，并由创越集团或其关联方周转使用。

虽然创越集团及其关联方在短期内还清了上述借支资金，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在一定时间内构成了对公司资金占用，暴露了公司合规经营和内部控制方面亟待改进的地方。

二、整改措施

为杜绝再次出现关联方占用资金，维护公司资产的完整和安全，提升公司的治理水平和管控能力，公司将采取如下整改措施：

1、启动问责机制。根据公司《备用金管理规定》、《内部问责制度》，拟对包括时



任董事长、总经理、财务总监及上述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认定和处理。

2、开展督导谈话。公司内控体系建设领导小组负责人召集与资金管理业务有关的业务管理岗位、部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进行督导谈话。进一步强调：相关人员的职责是由法律法规、上市公司有关的规则规范和公司规章制度所确定的，各岗位人员必须按照公司制度规定履行职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资金借支必须按照公司制度规定履行审批程序，任何人员均不得超越自己的岗位职责、业务范围和管理权限进行审批；识别和界定业务办理是否符合规定是业务管理岗位的职责和权限，对于不符合管理规定或手续不全的必须拒绝，否则要承担法律责任。

3、强化财务会计监督职能。对资金、特别是备用金管理的各项条款进行了梳理，公司财务部门从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对用款支出进行全过程监管，加强对备用金借支后使用情况的监督检查。

4、开展内控培训，从源头杜绝。加强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和大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相关人员证券法律法规的培训，提高对上市公司独立性、关联交易、资金占用、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重要事项的认识，提升遵章守法的自觉性，增强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职责，保证公司健康、持续的发展。

新疆准东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七日